

微信公众号侵权规避指引

一、著作权侵权的判断

根据《著作权法》第五十二条，以下行为可能构成侵权：1. 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发表其作品；2. 未经合作作者许可，将与他人合作创作的作品当作自己单独创作的作品发表；3. 未经参与创作，为谋取个人名利，在他人作品上署名；4. 歪曲、篡改他人作品。

侵权行为的构成要件：1. 存在未经授权使用他人作品的事实；2. 行为违反了著作权法规定的著作权人的权利；3. 侵权行为人主观上存在故意或过失。

二、微信公众号侵权的常见误区：

1. 使用未注明“未经授权不得转载”的视频、文章等等是不是就不构成侵权？

即便著作权人没有明确“未经授权禁止转载”，但也不等同于其作品就可以被随意转载。因为著作权人享有的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都是由法律规定，不需要著作权人通过声明获得实现。当然，如果著作权人明确放弃其著作权供公众免费使用包括商业使用之目的的，则另当别论。

2. 只要公众号不是商业盈利性质的使用他人作品则不构成侵权？

需要注意的是，著作权法上的侵权并不以是否营利作为判断标

准，也未明确规定对他人作品进行公益性的使用不构成侵犯他人著作权，只要未经许可使用，均可能构成侵权。被告的使用目的是什么，是否存在获利等，仅仅是确定赔偿数额时考虑的因素之一，不是判断是否构成侵权应当考虑的问题。

3. 已经标明了作者及作品来源不构成侵权？

如果构成合理使用，即使不经著作权人许可，不向其支付报酬，在指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时，是不构成侵权的。比如说为个人学习、研究或者欣赏，使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为介绍、评论某一作品或者说明某一问题，在作品中适当引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上述情形均不构成侵权。新修订的《著作权法》第 24 条规定了 13 种合理使用的情形，如果不符合合理使用的情形，即使注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也构成侵权。

三、侵权规避

1. 获取授权：在转载他人作品时，务必取得原作者或版权所有者的授权。这包括文章、图片、视频等所有形式的作品。

2. 注明来源：即使获得了转载授权，也应注明作品的原作者和来源，尊重原创者的劳动成果。

3. 合法使用图片：不要使用权属不明的“免费”图片，应选择自行创作、从正规免费图片资源网站下载或购买版权图片等方式，确保来源合法。

4. 避免抄袭：直接复制粘贴他人的文章并发布在自己的公众号

上，即使注明了来源，也可能构成侵权。尽量进行原创或在获得授权的基础上进行适当的引用和改编。

5. 尊重信息网络传播权：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不要擅自在微信公众号上转载、使用著作权人的作品，这可能侵犯著作权人的信息网络传播权。

6. 积极应对侵权投诉：如果收到侵权投诉，应及时停止侵权行为，删除相关内容，并与权利人沟通协商解决。

四、字体侵权

单独将字体拎出来谈，是因为除了我们熟知的图片、文字侵权，字体版权是一个“雷区”。尤其是电脑上自带的一些免费字体，其实不一定可以商用。比如“微软雅黑”，使用率很高，但是如果用在商业用途（如宣传海报等），就必须先取得方正集团的授权，否则就是侵权。

如何正确使用字体？1. 自行购买字体版权；2. 使用免费可商用的字体比如：默认字体、楷体、宋体、黑体、思源字体等，这样是最安全的，有效规避侵权风险。

注：如果没有经过原创作者的许可而使用图片，需尽快征得著作权人同意，注明作品名称、作品来源。一旦被告知侵权，第一时间删除图片，消除影响，避免因侵权造成的损失扩大。

必经之路法务部

2024年6月25日